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整改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4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

（一）项目概况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为 10 个行政村发放村组干部报酬 171.3 万元，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文件要求，本部门（单位）针对永正镇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掌握永正镇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永正镇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预算资金 171.3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

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确保自评工作做到全面、客观、公正，我镇成立了以镇长巩振江为组长，党建办主任袁春风为副组长，党政办公室王凯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以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本次绩效自评项目资金 171.3 万元，涉及村组干部报酬资金覆盖率为 100%。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就永正镇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自评，一一核对，并按照要求对项目所需佐证资料进行了归类整理，确保做到了程序规范，自评结果客观真实。

三、综合评价结论

永正镇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7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利用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到位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扣分）

（1）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行政村个数 10 个

（2）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4)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171.3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增加村集体经济

(2) 社会效益

提升村级服务效能

(3)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一)、2023 年度村组干部报酬 171.3 万元，我镇自评结果良好。

(二)、我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对 2023 年度村组干部报酬 171.3 万元进行了公开财务预决算。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村组干部报酬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13000	1713000	1713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13000	1713000	1713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为 10 个行政村发放村组干部报酬 171.3 万元，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目标 1:通过为 10 个行政村发放村组干部报酬 171.3 万元，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覆盖行政村个数		10 个	10 个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投入		171.3 万	171.3 万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办公运行		≥98%	≥95%	20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8%	≥97%	20	18	
总分						100	97	—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6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发放农村保洁员工资，全镇 47 名农村保洁员，每人每年 0.72 万元，有利于保洁员积极参与文明乡村容整洁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本辖区居民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宅前屋后的卫生公共保洁，通过资金发放，提高保洁员工作积极性，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按期发放保洁员工资 目标 2: 确保资金及时拨付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

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自评表展开说明）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预算资金 33.84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上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综合自评情况：总体看来，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工作准备充分，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整体效果好，资金拨付及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完成了全年支付任务，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二）自评结论：根据项目绩效考核评价标准，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单位有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

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6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全年拨付资金 33.84 万元，实际支付资金 33.84 万元，完成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由镇指定专人管理，没有按时在组织部审核，严格按照审定情况进行发放，未出现不审核发放的情况。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3 年财政拨款我镇保洁员工资 33.84 万元，该项资金专款专用，全部用于永正镇保洁员工资发放，我镇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安排该项资金的支出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资金申拨、使用审批手续，通过一折统直接

发放到保洁员个人账户，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00 分) (扣 1 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70 分) (扣 1 分)

(1) 数量指标 (20 分值)

三级指标值保洁员人数，年度指标值=47 人，实际完成值=47 人，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每人每月发放金额，年度指标值=600 元，实际完成值=600 元，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20 分)

三级指标值完成年度工作任务，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预期完成率，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10 分)

三级指标值资金拨付及时性，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率=100%。

(4) 成本指标 (20 分)

三级指标值成本节约，年度指标值较显著，实际完成值较显著，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年度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100%，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30 分) (扣 1 分)

(1) 社会效益 (20 分) (扣 1 分)

三级指标值群众幸福指数提高，年度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完成值明显提升，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村庄环境卫

生得到有效改善，年度指标值明显改善，实际完成值明显改善，但仍存在部分群众卫生意识观念淡薄现象，扣 1 分。

(2) 可持续影响 (5 分)

三级指标值环境卫生持续改善，年度指标值持续改善，实际完成值持续改善，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 (5 分)

三级指标值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6\%$ ，实际完成值=98%，完成率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从年度总体目标来看，基本实现了目标要求，从长期绩效目标来看，项目资金缺乏利益联结机制。

(二) 改进措施

在今后工作中，一是要做好单位项目评价、审计、考核工作，设计有效的管理指标。二是做好绩效产出的跟踪，进行项目分类统计和成本分析。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据依法在进行公示，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农村保洁员工资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84	33.84	33.84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3.84	33.84	33.84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为 10 个行政村 47 名保洁员发放农村保洁员工资 33.84 万元（每人每年按照 7200 元标准发放），有利于保洁员积极参与文明乡村容整洁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本辖区居民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宅前屋后的卫生公共保洁，通过资金发放，提高保洁员工作积极性，有效提升农村人家环境				目标 1:通过为 10 个行政村 47 名保洁员发放农村保洁员工资 33.84 万元（每人每年按照 7200 元标准发放），有利于保洁员积极参与文明乡村容整洁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本辖区居民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宅前屋后的卫生公共保洁，通过资金发放，提高保洁员工作积极性，有效提升农村人家环境			
绩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覆盖行政村个数	10 个	10 个	10	10	
	产出指 标	质量 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成本投入	338400	338400	20	20	
	效益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增加群众收入	≥98%	≥98%	20	18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6%	≥96%	20	18	
总分						90	96	—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4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6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通过保障安全生产工作经费，用于乡村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消除公共安全隐患，开展事故救援和宣传教育，完成全年安全生产任务，确保辖区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及时支付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目标 2: 完成全年安全生产任务 目标 3: 加强乡村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消除公共安全隐患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

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自评表展开说明）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5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上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综合自评情况：总体看来，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准备充分，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整体效果好，资金拨付及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完成了全年支付任务。

（二）自评结论：根据项目绩效考核评价标准，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单位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6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全年拨付资金 5 万元，实际支出 5 万元，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由镇指定专人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进行支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安排该项资金的支出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资金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00 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70 分)

(1) 数量指标 (10 分)

三级指标值安全生产工作经费总金额，年度指标值 5 万元，实际指标值 5 万元，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20 分)

三级指标值加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开展事故救援和宣传教育，年度指标值确保辖区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实际完成值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20 分)

三级指标值及时拨付安全生产工作经费，年度指标值及时拨付，实际完成值及时拨付，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 (20 分)

三级指标值成本控制有效性，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 (20 分)

三级指标值消除公共安全隐患，年度指标值明显改善，实际完成值明显改善，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 (10 分)

三级指标值服务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完成率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据依法在进行公示，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5.0000	5.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	5.0000	5.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保障安全生产工作经费,用于乡村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消除公共安全隐患,开展事故救援和宣传教育,完成全年安全生产任务,确保辖区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目标 1:通过保障安全生产工作经费,用于乡村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消除公共安全隐患,开展事故救援和宣传教育,完成全年安全生产任务,确保辖区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2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是否在年度预算内	是	是	25	2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6	
总分						100	96	—

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4

2023 年度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进一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对农村“五小”车辆违规载人进行劝导，对乡村道路安全隐患进行警示和处置，确保乡镇道路交通安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文件要求，本部门（单位）针对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 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 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预算资金 2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 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 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确保自评工作做到全面、客观、公正，我镇成立了以镇长巩振江为组长，农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袁富辉为副组长，党政办公室王凯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以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本次绩效自评项目资金 2 万元，涉及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覆盖率为 100%。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就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自评，一一核对，并按照要求对项目所需佐证资料进行了归类整理，确保做到

了程序规范，自评结果客观真实。

三、综合评价结论

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6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利用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到位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扣分）

（1）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2）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3)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2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

提升村级服务效能

(2)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6\%$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一)、2023 年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 1 万元，我镇自评结果良好。

(二)、我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对 2023 年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 1 万元进行了公开财务预决算。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0000	2.0000	2.0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进一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对农村“五小”车辆违规载人进行劝导，对乡村道路安全隐患进行警示和处置，确保乡镇道路交通安全。				目标 1:通过保障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经费，进一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对农村“五小”车辆违规载人进行劝导，对乡村道路安全隐患进行警示和处置，确保乡镇道路交通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质量 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25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是否在年度预算内		是	是	25	25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6	
总分							100	96	—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6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资金自 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发放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 10 名，每人每年 0.36 万元，进一步推进乡村妇联工作，提高村妇联主席工作积极性，确保农村妇联工资有序开展。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及时拨付劝导员报酬 目标 2: 加强乡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

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自评表展开说明）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预算资金 3.6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上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综合自评情况：总体看来，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工作准备充分，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整体效果好，资金拨付及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完成了全年支付任务。

（二）自评结论：根据项目绩效考核评价标准，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单位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7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全年拨付资金 3.6 万元，实际支出 3.6 万元，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由镇指定专人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进行支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安排该项资金的支出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资金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00 分值）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

(1) 数量指标 (5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发放报酬总金额，年度指标值 36000 元，实际指标值 36000 元，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每人每年发放报酬 3600 元，年度指标值 3600 元，实际指标值 3600 元，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劝导员人数，年度指标值=10 人元，实际指标值=10 人元，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提高劝导员工作积极性，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年度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指标值明显提升，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及时拨付劝导员报酬，年度指标值及时拨付，实际完成值及时拨付，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成本控制有效性，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提高村妇联主席收入，年度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完成值明显提升，完成率 100%。

(2) 可持续影响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加强妇联工作宣传，增强群众主人翁意识，

年度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完成值明显提升，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受益人群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完成率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据依法在进行公示，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各村妇联主席工资补助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	3.6	3.6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6	3.6	3.6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为 10 名村妇联主席发放报酬 3.6 万元（每人每年按照 3600 元标准发放）通过发放妇联主席报酬，进一步提高妇联主席工作积极性。					目标 1:为 10 名村妇联主席发放报酬 3.6 万元（每人每年按照 3600 元标准发放）通过发放妇联主席报酬，进一步提高妇联主席工作积极性。 。			
绩效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交通劝导员人数		10 名	10	20	20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成本投入		36000 元	36000 元	2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农村道路交通 安全		≥96%	≥96%	20	1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20	18	
总分							100	97	-

综治维稳工作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6

2023 年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通过综治维稳工作经费，保障辖区内良好的治安环境，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更好服务，对各村综治业务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考评，指导村级综治业务全面平衡推进；广泛开展依法治理活动，确保辖区无治安案件发生。

(二) 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及时拨付资金 目标 2: 保障辖区内良好的治安环境，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更好服务 目标 3: 广泛开展依法治理活动，确保辖区无治安案件发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 2023 年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

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 2023 年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自评表展开说明）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2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上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综合自评情况：总体看来，2023 年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准备充分，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整体效果好，资金拨付及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完成了全年支付任务。

（二）自评结论：根据项目绩效考核评价标准，项目自

评得分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单位 2023 年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5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全年拨付资金 2 万元，实际支出 2 万元，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由镇指定专人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进行支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安排该项资金的支出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资金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00 分值)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

(1) 数量指标 (20 分值)

三级指标值综治维稳工作经费总金额, 年度指标值 2 万元, 实际指标值 2 万元, 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35 分值)

三级指标值保障辖区内良好的治安环境, 年度指标值治安环境显著好转, 实际指标值治安环境显著好转, 完成率 100%; 三级指标值广泛开展依法治理活动, 确保辖区无治安案件发生, 年度指标值 $\leq 3\%$, 实际指标值无治安案件发生, 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及时拨付资金, 年度指标值及时拨付, 实际完成值及时拨付, 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 (15 分值)

三级指标值成本控制有效性, 年度指标值 100%, 实际完成值 100%, 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加强治安管理, 提升群众安全指数, 年度指标值显著提升, 实际完成值显著提升, 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服务群众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完成率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据依法在进行公示，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七、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综治维稳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综治维稳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0000	2.0000	2.0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综治维稳工作经费，保障辖区内良好的治安环境，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更好服务，对各村综治业务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考评，指导村级综治业务全面平衡推进；广泛开展依法治理活动，确保辖区无治安案件发生。			目标 1:通过综治维稳工作经费，保障辖区内良好的治安环境，为经济社会发展和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更好服务，对各村综治业务开展情况进行检查考评，指导村级综治业务全面平衡推进；广泛开展依法治理活动，确保辖区无治安案件发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质量 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25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是否在年度预算内	是	是	25	25	
	效益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5	
总分						100	95	—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6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6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发放交通劝导员报酬 4 名，每人每年 0.72 万元，进一步推进乡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增强群众道路交通安全意识，提高劝导员工作积极性，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及时拨付劝导员报酬 目标 2: 加强乡村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 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掌握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自评表展开说明）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项目预算资金 2.88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上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 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综合自评情况：总体看来，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项目，工作准备充分，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整体效果好，资金拨付及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完成了全年支付任务。

(二)自评结论：根据项目绩效考核评价标准，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单位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

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7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全年拨付资金 2.88 万元，实际支出 2.88 万元，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由镇指定专人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进行支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安排该项资金的支出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资金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100 分值）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

（1）数量指标（5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发放报酬总金额，年度指标值 28800 元，实际指标值 28800 元，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每人每年发放报酬元，年度指标值 7200 元，实际指标值 7200 元，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劝导员人数，年度指标值=4 人元，实际指标值=4 人元，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提高劝导员工作积极性，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年度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指标值明显提升，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及时拨付劝导员报酬，年度指标值及时拨付，实际完成值及时拨付，完成率 100%。

(4) 成本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成本控制有效性，年度指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提高劝导员收入，年度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完成值明显提升，完成率 100%。

(2) 可持续影响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加强交通安全工作宣传，增强群众道路交通安全意识，年度指标值明显提升，实际完成值明显提升，完

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受益人群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完成率 100%；三级指标值服务对象满意度，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完成率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据依法在进行公示，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交通劝导员报酬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8	2.88	2.88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88	2.88	2.88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为 4 名劝导员发放交通劝导员报酬 2.88 万元（每人每年按照 7200 元标准发放） 通过发放交通劝导员报酬，进一步提高劝导员工作积极性，同时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目标 1:为 4 名劝导员发放交通劝导员报酬 2.88 万元（每人每年按照 7200 元标准发放） 通过发放交通劝导员报酬，进一步提高劝导员工作积极性，同时确保农村道路交通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交通劝导员人数	4 名	4	20	20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成本投入	28800 元	28800 元	2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农村道路交通 安全	≥96%	≥96%	20	1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98%	20	18	
总分					100	97	—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4

2023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基层党建工作经费，确保了基层党建日常办公过程中各项支出，保障党建工作正常运转。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文件要求，本部门（单位）针对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 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预算资金 15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

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确保自评工作做到全面、客观、公正，我镇成立了以镇长巩振江为组长，镇纪委书记何丽娜为副组长，党政办公室王凯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以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本次绩效自评项目资金 15 万元，涉及基层党建工作经费覆盖率为 100%。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就基层党建工作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自评，一一核对，并按照要求对项目所需佐证资料进行了归类整理，确保做到了程序规范，自评结果客观真实。

三、综合评价结论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5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利用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到位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扣分）

（1）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2）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3）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15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增加党建工作经费

(2) 社会效益

提升村级服务效能

(3)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6\%$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一)、2023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15 万元，我镇自评结果良好。

(二)、我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对 2023 年度村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15 万元进行了公开财务预决算。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基层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150000	15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150000	150000	150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保障基层党建工作经费，确保了 基层党建日常办公过程中各项支出，保障党 建工作正常运转。				目标 1:通过保障基层党建工作经费，确保了 基层党建日常办公过程中各项支出，保障党 建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质量 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25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是否在年度预算内	是	是	25	25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5	
总分						100	95	-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6

2023 年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通过市场监管工作经费保障，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和综合执法，切实维护食品药品，促进市场秩序健康有序发展，发挥市场监管职能，着力标准认证、计量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工作，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强化消费维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目标 1: 及时拨付经费 目标 2: 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促进市场秩序健康有序发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项目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要求，本单位针对 2023 年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项

目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 2023 年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自评表展开说明）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 2023 年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1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人民政府 2022 年度（上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本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 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综合自评情况：总体看来，2023 年安全生产工作经费项目，工作准备充分，领导重视，措施得力，整体效果好，资金拨付及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完成了全年支付任务。

（二）自评结论：根据项目绩效考核评价标准，项目自

评得分为 95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三、综合评价结论

本单位 2023 年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项目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5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全部到位

2. 资金执行情况

全年拨付资金 1 万元，实际支出 1 万元，执行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由镇指定专人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用途进行支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镇严格按照资金用途安排该项资金的支出使用，严格遵守“专款专用”原则，严格落实资金申拨、使用审批手续，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三)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00 分值)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70 分值)

(1) 数量指标 (2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市场监管工作经费总金额, 年度指标值 1 万元, 实际指标值 1 万元, 完成率 100%。

(2) 质量指标 (4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加强市场监管和综合执法, 切实维护食品药品, 年度指标值明显增强, 实际指标值明显增强, 完成率 100%; 三级指标值发挥市场监管职能, 促进市场秩序健康有序发展, 年度指标值市场秩序健康有序发展, 实际完成值市场秩序健康有序发展, 完成率 100%。

(3) 时效指标 (10 分值)

三级指标值及时拨付资金, 年度指标值及时拨付, 实际完成值及时拨付, 完成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社会效益 (20 分)

三级指标值着力标准认证、计量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工作, 服务社会经济发展, 强化消费维权,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指标值显著提升, 实际完成值显著提升, 完成率 100%。

3.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值受益群众满意度, 年度指标值 $\geq 95\%$, 实际完成值 $\geq 95\%$, 完成率 100%。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无

（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绩效自评报告完成后将依据依法在进行公示，并在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2 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	1.0000	1.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	1.0000	1.000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市场监管工作经费保障，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和综合执法，切实维护食品药品，促进市场秩序健康有序发展，发挥市场监管职能，着力标准认证、计量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工作，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强化消费维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 1:通过市场监管工作经费保障，进一步加强市场监管和综合执法，切实维护食品药品，促进市场秩序健康有序发展，发挥市场监管职能，着力标准认证、计量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工作，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强化消费维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2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是否在年度预算内	是	是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5	
总分						100	95	—

乡镇纪委工作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 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4

2023 年度乡镇纪委工作经费项目资金

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乡镇纪委工作经费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乡镇纪委工作经费，确保了乡镇纪委日常办公和在办案过程中各项支出，保障纪委工作正常运转，有利于乡镇纪委查处各类基层违纪违法案件，减少乡村违纪违法案件发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乡镇纪委工作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文件要求，本部门（单位）针对乡镇纪委工作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

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乡镇纪委工作经费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乡镇纪委工作经费预算资金 3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确保自评工作做到全面、客观、公正，我镇成立了以镇长巩振江为组长，镇纪委书记何丽娜为副组长，党政办公室王凯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以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本次绩效自评项目资金 3 万元，涉及乡镇纪委工作经费覆盖率为 100%。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就乡镇纪委工作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自评，一一核对，并按

照要求对项目所需佐证资料进行了归类整理，确保做到了程序规范，自评结果客观真实。

三、综合评价结论

乡镇纪委工作经费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5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利用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到位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扣分）

（1）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2）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1 年

(3)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3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增加纪检干部报酬

(2) 社会效益

提升村级服务效能

(3)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96%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一)、2023 年度乡镇纪委工作经费 3 万元，我镇自评结果良好。

(二)、我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对 2023 年度村乡镇纪委工作经费 3 万元进行了公开财务预决算。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乡镇纪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乡镇纪委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3.0000	3.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0000	3.0000	3.0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 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保障乡镇纪委工作经费，确保了乡镇纪委日常办公和在办案过程中各项支出，保障纪委工作正常运转，有利于乡镇纪委查处各类基层违纪违法案件，减少乡村违纪违法案件发生。				目标 1:通过保障乡镇纪委工作经费，确保了乡镇纪委日常办公和在办案过程中各项支出，保障纪委工作正常运转，有利于乡镇纪委查处各类基层违纪违法案件，减少乡村违纪违法案件发生。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质量 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25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是否在年度预算内	是	是	25	25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5	
总分						100	95	—

2023 年村办公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4

2023 年村办公经费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村办公经费

(一) 项目概况

2023 年村办公经费

(二) 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为 10 个行政村发放村办公经费 50 万元（每村每年按照 50000 元标准发放），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 2023 年村办公经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文件要求，本部门（单位）针对永正镇 2023 年村办公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 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掌握永正镇 2023 年村办公经费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永正镇 2023 年村办公经费预算资金 50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

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确保自评工作做到全面、客观、公正，我镇成立了以镇长巩振江为组长，党建办主任袁春风为副组长，党政办公室王凯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以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本次绩效自评项目资金 50 万元，涉及村组干部报酬资金覆盖率为 100%。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就永正镇 2023 年村办公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自评，一一核对，并按照要求对项目所需佐证资料进行了归类整理，确保做到了程序规范，自评结果客观真实。

三、综合评价结论

永正镇 2023 年村办公经费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7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利用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到位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扣分）

（1）数量指标（分值）（扣分）

行政村个数 10 个

（2）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4)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50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增加村集体经济

(2) 社会效益

提升村级服务效能

(3)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6%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一)、2023 年度村办公经费 50 万元，我镇自评结果良好。

(二)、我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对 2023 年度村办公经费 50 万元进行了公开财务预决算。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村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村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	50.0000	50.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50.0000	50.0000	50.0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为 02 个行政村发放村办公经费 50 万元（每村每年按照 50000 元标准发放），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目标 1:通过为 10 个行政村发放村办公经费 50 万元（每村每年按照 50000 元标准发放），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覆盖行政村个数	10 个	10 个	20	20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成本投入	50 万	50 万	2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村级办公运行	≥98%	≥95%	20	1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8%	≥97%	20	18	
总分						100	97	—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支部书记补助项目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6
八、相关附件	5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

项目资金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支部书记补助项目

（一）项目概况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支部书记补助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支部书记补助 3.6 万元（每人每年按照 12000 元标准发放），不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永正镇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支部书记补助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文件要求，本部门（单位）针对永正镇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支部书记补助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

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永正镇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永正镇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预算资金 3.6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确保自评工作做到全面、客观、公正，我镇成立了以镇长巩振江为组长，党建办主任袁春风为副组长，党政办公室王凯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以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本次绩效自评项目资金 3.6 万元，涉及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资金覆盖率为 100%。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就永正镇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自评，一一核对，并按照规定对项目所需佐证资料进行了归类整理，确保做到了程序规范，自评结果客观真实。

三、综合评价结论

永正镇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7 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利用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到位

(二) 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分值) (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分值) (扣分)

(1) 数量指标 (分值) (扣分)

行政村个数 12 个

(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4)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50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增加村集体经济

(2) 社会效益

提升村级服务效能

(3)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6\%$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一）、2023 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 3.6 万元，我镇自评结果良好。

（二）、我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对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资金 3.6 万元进行了公开财务预决算。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岗位补贴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00	36000	36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6000	36000	36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目标 1:通过为 3 名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				目标 1:通过为 3 名行政村专职化党组织书记				
总	发放岗位补贴 3.6 万元，不断加强基层党组				发放岗位补贴 3.6 万元，不断加强基层党组				
体	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				织建设，加强村级治理，不断加强村干部队				
目	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				伍建设，进一步提高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能				
标	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力和村级办公服务质量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 指标	覆盖行政村个数		3 个	3 个	20	20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0	20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成本投入		3.6 万	3.6 万	2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保障村级办公运行		≥98%	≥95%	20	19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 度指 标	受益人满意度		≥98%	≥97%	20	18	
总分						100	97	—	

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自评报告

评价单位（盖章）：

上报时间：2024.3.13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
三、综合评价结论	3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4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5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5
八、相关附件	4

2023 年度人大代表工作经费项目资金自评 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人大代表工作经费，保障人大代表正常业务的开展，提高人大代表工作积极性，确保人大代表正确履职尽责职能，保障基本民生，有效开展人大代表各项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

为规范和加强人大代表工作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最大限度地发挥转移支付资金的效益，提高资金的使用绩效和管理水平，根据文件要求，本部门（单位）针对人大代表工作经费使用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同时，结合该项目的实施及项目完成的实际情况，总结经验，发现不足，分析存在的问题，并针对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可行的改进措施，针对自评结果依法报送并公开。

（二）评价内容

按照本单位所实施项目内容全覆盖，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重点评价的工作思路，准确把握人大代表工作经费使用相关政策落实情况、项目招投标、采购及合同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等，在此基础上，展开对产出数量、产出质量，资金使用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受益群众的满意度情况等的评价工作。（围绕绩效自评表展开说明）

（三）绩效自评对象

本次绩效自评对象为人大代表工作经费预算资金 3 万元的使用效益。

（四）绩效自评标准

1. 计划标准

以部门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及预算安排等计划数据为评价标准进行评价。

2. 历史标准

以永正镇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相关数据为参考，与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情况对比分析进行绩效评价。

3. 行业标准

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 其他标准

依据实际情况，其他可参考的标准。

（五）绩效自评方法

本次绩效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将资金使

用产出及效果与年初指标值相比较，完成相应指标值的，得该项指标所赋全部分值；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分析其形成原因，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未完成指标值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六）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的组织管理情况

为确保自评工作做到全面、客观、公正，我镇成立了以镇长巩振江为组长，党建办主任袁春风为副组长，党政办公室王凯为成员的自评工作领导小组，以确保自评工作顺利开展。

（二）绩效自评金额、个数、覆盖率

本次绩效自评项目资金 3 万元，涉及人大代表工作经费覆盖率为 100%。

（三）自评工作实施过程

自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就人大代表工作经费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自查自评，一一核对，并按照要求对项目所需佐证资料进行了归类整理，确保做到了程序规范，自评结果客观真实。

三、综合评价结论

人大代表工作经费自评得分结果是依据年初设定绩效指标及自评表，通过对收集到的佐证材料全面客观地了解、对比目标值与实际结果后，基于项目实际情况，严格按照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计算出评价得分：**96分**，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秀**。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情况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2. 资金执行情况

资金利用率 100%...

3.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到位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分值）（扣分）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值）（扣分）

（1）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2）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3）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3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

增加村组干部报酬

(2) 社会效益

提升村级服务效能

(3)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

3.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geq 96\%$

五、发现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六、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

(一)、2023 年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3 万元，我镇自评结果良好。

(二)、我镇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对 2023 年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3 万元进行了公开财务预决算。

八、相关附件

附件 1 绩效自评表

附件 1：绩效自评表

人大代表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大代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正宁县永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3.0000	3.0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0000	3.0000	3.0000	—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通过发放人大代表工作经费，确保人大 代表正确履职尽责职能，保障基本民生， 有效开展人大代表各项工作。			目标 1:通过发放人大代表工作经费，确保人大 代表正确履职尽责职能，保障基本民生， 有效开展人大代表各项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质量 指标	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5	25	
	产出指 标	时效 指标	是否在年度预算内	是	是	25	25	
	产出指 标	成本 指标	资金完成率	=100%	=100%	30	3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20	16	
总分						100	96	—